

高雄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 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專業知能暨個案研討會 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(二)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為本市「國民小學性別平等委員會」運作奠基，並能發揮實際功能。
- (二)藉由案例分享以發展符合性別平等精神之委員會運作模式，並提供本市全體國小參考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承辦單位：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小

四、 日期地點：

- (一)日期：114 年 08 月 15 日 (五) 8:30—17:00。
- (二)地點：本校三樓研習中心。

五、 參加對象：

北高雄地區各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性別平等委員會執行秘書 1 人，計約 100 人。

六、 實施方式：專題講座及研討會。

七、 實施內容：如課程表（如附件一）。

八、 經費需求：教育局專款補助。

九、 報名方式：請於 114 年 08 月 11 日（星期一）前進入『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』，進行線上報名。課程代碼：5075410

十、本研習所提之個案案例皆匿名及修改，惟參與人員仍須遵守保密原則。

十一、參加人員給予公假，全程出席者核發7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如有研習相關事宜請洽蔡文國小輔導室李嘉琪主任(07-6076268#50)。

十三、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克盡職責圓滿完成任務者，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敘獎。

高雄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
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專業知能暨個案研討會
課程表

時間	114年08月15日（星期五）	主持人/講師
08：00-08：30	報到	學校團隊
08：30-08：40	始業式	教育局長官 校長
08：40-10：10	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施行細則之基本 概念	沈宜純校長
10：10-10：30	休息時間	
10：30-12：00	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 準則及事件通報處理流程	沈宜純校長
12：00-13：30	午餐時間	
13：30-15：00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	蘇芷珮老師
15：00-15：10	休息時間	
15：10-16：40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及運 作—實務演練(含會議記錄撰寫)	蘇芷珮老師
16：40-17：0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
17：00	課程結束，賦歸！	